

标段编号：2311-440305-04-01-940574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白芒河人工湿地、麻礪河人工湿地提标改造工程(施工)-
白芒河人工湿地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2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的企业基本情况、财务情况、投标人办公场所等。 注：提供企业基本情况表、近 3 年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固定办公场地证明（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截图。
2	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 （不评审）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若有，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等内容，已中标暂未签订合同的，可提供中标通知书）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

		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3	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3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注：（1）提供的业绩不超过 3 项，若业绩超过 3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3 项。（2）证明资料为获得建设单位合同甲方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履约评价情况（优、良、合格等履约评价等级，若为分数情况，需提供分数等级范围的证明材料），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履约评价时间等要素信息，原件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造成无法辨认的，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4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项目经理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职位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注： 1、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能力证书（注册资

		格证书及职称证书，如有）、提供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项目经理信息（合同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5	人员配备情况 （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商务负责人、BIM 工程师、施工员、安全员、资料员等项目管理成员） 注： 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

		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
6	企业获奖情况 （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同类工程获得的奖项情况。 注： 1、证明资料为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2、一个证书计算一个获奖，提供获奖情况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
7	其他 （不评审）	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体现自身特点的其它证明材料。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诚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高级工程师
企业性质	（国有/民营）国有	是否中小微企业	（是/否）否
企业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15 层，1494.14 平方米；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3 号楼 14 层，757.49 平方米		
投标人财务状况	营业收入	2022 年：1,602,36.84 万元 2023 年：1,420,69.45 万元 2024 年：1,429,35.41 万元 总计：445241.69 万元	
	负债率	2022 年：80.94% 2023 年：84.54 % 2024 年：88.51% 平均负债率：84.66%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在建/完工)
1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 标施工（重新公告）（二）	市政	30004.33	2024.7.10	完工
2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八期）I 标施工	市政	25841.27	2024.11.28	完工
3	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施工	市政	46162.49	2024.10.17	完工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 标项目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23.9.29	
2	光明环境园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7	2024.3.5	
3	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市政建设	优秀	2023.6.25	

	福大道）综合 整治工程	工程事务中心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市政	8979.121 771	2024.10.22	刘伦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 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 / 上岗证	社保情况 (* 年 * 月 -- * 年 * 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刘伦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2	技术负责人	郑树国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3	质量负责人	马桥单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4	安全负责人	蔡茂富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C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5	商务负责人	刁荣敏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6	BIM 工程师	范鸿玮	工程师	BIM 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7	土建工程师	张扬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8	电气工程师	方文明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9	园林工程师	袁世祥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0	市政工程师	杨秋石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1	景观工程师	苏靖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2	测量工程师	李同林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3	景观工程师	林正栋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4	安全员	官国棋	/	安全生产考核C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5	安全员	邓铤域	/	安全生产考核C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6	施工员	刘冠男	/	施工员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7	质量员	彭威	/	上岗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8	材料员	陈代辉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19	资料员	李宏银	/	上岗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20	劳资专管员	郑宇霞	/	上岗证	2024年11月--2025年12月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航城街道建德路(宝源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及盛航路(机场南路辅道-建德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5.5	
2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	深圳市科苑大道地下空间综合开发主体工程(科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4	

	工地奖	苑站-深大东 站工程				
3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留用地 B、C、D 地块配套工程 (含市政道路) 项目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5.5	

备注：1、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2、同类工程是指与本工程类型一致的工程。

3、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

4、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行数、页面。

1.近 3 年（2022-2024）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2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P82QJJXN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 9
财务报表附注	10	- 49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923904_A89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923904_A89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923904_A89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赵宁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宁



杨婷莉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婷莉

中国 北京

2023年3月29日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1,464,926.33	36,169,941.03
应收账款	2	121,051,627.52	4,814,661.13
应收款项融资	3	500,000.00	-
预付款项	4	1,581,590.40	8,559,734.39
其他应收款	5	164,050,219.83	56,409,902.71
合同资产	6	334,412,215.94	262,918,099.68
其他流动资产	7	69,699,621.30	18,926,815.46
流动资产合计		822,760,201.32	387,799,154.4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	7,000,000.00	-
固定资产	9	2,131,834.27	939,055.08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991,501.99	1,178,761.13
累计折旧		859,667.72	239,706.05
使用权资产	10	8,313,643.53	12,447,805.63
无形资产		13,962.26	-
长期待摊费用	11	799,323.5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131,808.98	684,320.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90,572.61	14,071,181.70
资产总计		842,150,773.93	401,870,336.10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3	549,481,916.28	222,303,121.08
合同负债	14	75,570,529.72	11,313,547.66
应交税费	16	4,515,291.47	6,226,697.48
其中：应交税金		4,515,291.47	6,226,697.48
其他应付款	17	42,511,112.62	32,474,48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	4,593,002.00	5,025,513.24
流动负债合计		676,671,852.09	277,343,360.4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8	4,849,255.74	8,666,341.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49,255.74	8,666,341.05
负债合计		681,521,107.83	286,009,701.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9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实收资本净额	19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盈余公积	21	6,062,966.61	1,586,063.46
其中：法定公积金		6,062,966.61	1,586,063.46
未分配利润	22	54,566,699.49	14,274,571.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629,666.10	115,860,634.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2,150,773.93	401,870,336.10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3.3.2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3.3.29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3年3月29日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23	1,602,368,419.42	1,014,170,385.08
减：营业成本	23	1,458,680,999.53	943,630,010.20
税金及附加	24	4,833,673.82	1,623,819.57
销售费用	25	485,346.70	758,599.07
管理费用	26	35,688,549.87	14,775,332.34
研发费用	27	55,675,881.91	33,003,931.02
财务费用	28	(1,135,706.58)	114,516.83
其中：利息费用		631,348.60	453,625.10
利息收入		1,707,619.41	392,124.46
加：其他收益	29	3,574,137.40	2,742,796.72
信用减值损失	30	(4,223,070.02)	(55,546.03)
资产减值损失	31	(585,039.24)	(2,355,607.59)
资产处置收益	32	624.55	-
二、营业利润		46,906,326.86	20,595,819.15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33	600,000.00	-
三、利润总额		46,306,326.86	20,595,819.15
减：所得税费用	34	1,537,295.37	5,253,577.65
四、净利润		44,769,031.49	15,342,241.5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44,769,031.49	15,342,241.50
五、综合收益总额		44,769,031.49	15,342,241.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4,968,113.95	802,975,263.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854.9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408,432.75	516,534,69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3,515,401.60	1,319,509,960.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3,077,557.13	793,742,443.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261,426.25	55,554,69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597,475.94	8,669,508.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628,425.88	464,806,58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564,885.20	1,322,773,24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14,950,516.40	(3,263,280.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4,363.17	1,001,15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4,363.17	1,001,15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4,363.17)	(1,001,15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574,88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574,885.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8,776.35	3,924,356.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8,776.35	3,924,35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8,776.35)	5,650,528.5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7,376.88	1,386,088.4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9,041.68	1,222,953.24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3,366,418.56	2,609,041.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人民币

2022年度

项 目	2022年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1,586,063.46	14,274,571.15	115,860,634.6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476,903.15	40,292,128.34	44,769,031.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4,769,031.49	44,769,031.49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40,653,799.04	-	-	40,653,799.04
2. 使用专项储备	-	(40,653,799.04)	-	-	(40,653,799.04)
(三) 利润分配	-	-	-	(4,476,903.1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4,476,903.15	(4,476,903.15)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4,476,903.15	(4,476,903.15)	-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6,062,966.61	54,566,699.49	160,629,666.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

2021年度

项 目	2021年				
	实收资本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59,849.47	458,543.64	100,518,393.1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1,526,213.99	13,816,027.51	15,342,241.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5,342,241.50	15,342,241.50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17,571,001.25	-	-	17,571,001.25
2. 使用专项储备	-	(17,571,001.25)	-	-	(17,571,001.25)
(三) 利润分配	-	-	1,526,213.99	(1,526,213.9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526,213.99	(1,526,213.99)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1,526,213.99	(1,526,213.99)	-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1,586,063.46	14,274,571.15	115,860,634.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营业执照

(副本) (8-1)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0000万元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毛敏宁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http://www.gsxt.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姓名 赵宁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年12月28日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120104751228384



赵宁的年检二维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度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247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01年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4/28

年检专用章

2002年2月6日
2002/2/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27日
2012/8/27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9月27日
2012/9/27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3日
2012/11/3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3日
2012/11/3

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杨静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2-05-07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2101221992050706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24322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签发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4 月 20 日

杨静 1100243220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3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4BJ9KTA4V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 8
财务报表附注	9	- 46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62026_A07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62026_A07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62026_A07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赵宁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宁



杨婷莉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婷莉

中国 北京

2024年4月19日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经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3,922,136.56	131,464,926.33
应收账款	2	214,938,068.04	121,051,627.52
应收款项融资	3	2,100,000.00	500,000.00
预付款项	4	590,317.86	1,581,590.40
其他应收款	5	123,506,952.44	164,050,219.83
合同资产	6	589,978,619.41	334,412,215.94
其他流动资产	7	44,985,795.53	69,699,621.30
流动资产合计		1,060,021,889.84	822,760,201.3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	7,000,000.00	7,000,000.00
固定资产	9	2,085,705.90	2,131,834.27
使用权资产	10	12,326,578.25	8,313,643.53
无形资产		1,218,442.16	13,962.26
长期待摊费用	11	586,170.57	799,32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4,120,500.84	2,548,147.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37,397.72	20,806,911.27
资产总计		1,087,359,287.56	843,567,112.59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3	715,378,114.83	549,481,916.28
合同负债	14	129,429,783.18	75,570,529.72
应交税费	16	2,014,892.79	4,515,291.47
其他应付款	17	22,575,116.85	42,511,112.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16,708.43	4,593,002.00
其他流动负债		15,012,978.69	-
流动负债合计		896,627,594.77	676,671,852.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	13,018,321.16	-
租赁负债	19	7,730,508.21	4,849,255.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1,848,986.74	1,247,046.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97,816.11	6,096,302.27
负债合计		919,225,410.88	682,768,154.3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盈余公积	22	8,662,347.67	6,079,895.82
未分配利润	23	59,471,529.01	54,719,062.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133,876.68	160,798,958.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7,359,287.56	843,567,112.59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签名: [Signature]
日期: 2024.4.1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Signature]
日期: 2024.4.18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Signature]
日期: 2024.4.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24	1,420,694,547.87	1,602,368,419.42
减：营业成本	24	1,304,448,030.37	1,458,680,999.53
税金及附加	25	790,313.86	4,833,673.82
销售费用	26	401,637.52	485,346.70
管理费用	27	41,453,806.98	35,688,549.87
研发费用	28	43,377,227.08	55,675,881.91
财务费用	29	(2,159,132.66)	(1,135,706.58)
其中：利息费用		243,430.99	631,348.60
利息收入		1,446,953.04	1,707,619.41
加：其他收益	30	8,026,151.46	3,574,137.40
信用减值损失	31	(3,406,717.99)	(4,223,070.02)
资产减值损失	32	(3,260,999.61)	(585,039.24)
资产处置收益	33	92.08	624.55
二、营业利润		33,741,190.66	46,906,326.86
加：营业外收入		10,500.00	-
其中：政府补助		5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34	311,422.19	600,000.00
三、利润总额		33,440,268.47	46,306,326.86
减：所得税费用	35	7,615,750.02	1,537,295.37
四、净利润		25,824,518.45	44,769,031.4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824,518.45	44,769,031.49
五、综合收益总额		25,824,518.45	44,769,031.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9,660,737.13	1,544,968,113.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38,854.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16,556.03	698,408,43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7,077,293.16	2,243,515,401.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4,962,936.04	1,223,077,557.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261,402.46	75,261,42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68,813.52	32,597,475.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69,391.95	897,628,42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3,162,543.97	2,228,564,88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36,085,250.81)	14,950,51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608,629.1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608,629.1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5,873.15	1,604,36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741,776.1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127,649.29	8,604,36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80,979.89	(8,604,363.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24,997.7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624,997.7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89,6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121,470.90	5,588,77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611,070.90	5,588,77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6,073.20)	(5,588,776.35)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	(590,344.12)	757,376.8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6,418.56	2,609,041.68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776,074.44	3,366,418.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				
	实收资本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6,062,966.61	54,566,699.49	160,629,666.10
会计政策变更	-	-	16,929.21	152,362.92	169,292.13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6,079,895.82	54,719,062.41	160,798,958.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2,582,451.85	4,752,466.60	7,334,918.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5,824,518.45	25,824,518.45
1. 提取专项储备	-	28,675,583.57	-	-	28,675,583.57
2. 使用专项储备	-	(28,675,583.57)	-	-	(28,675,583.57)
(二) 利润分配	-	-	2,582,451.85	(21,072,051.85)	(18,489,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582,451.85	(2,582,451.85)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2,582,451.85	(2,582,451.85)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18,489,600.00)	(18,489,6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8,662,347.67	59,471,529.01	168,133,876.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				
	实收资本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1,586,063.46	14,274,571.15	115,860,634.61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1,586,063.46	14,274,571.15	115,860,634.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476,903.15	40,292,128.34	44,769,031.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4,769,031.49	44,769,031.49
1. 提取专项储备	-	40,653,799.04	-	-	40,653,799.04
2. 使用专项储备	-	(40,653,799.04)	-	-	(40,653,799.04)
(二) 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4,476,903.15	(4,476,903.15)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4,476,903.15	(4,476,903.15)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6,062,966.61	54,566,699.49	160,629,666.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营业执照

(副本) (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121390A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信息、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服务。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港澳台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敏宁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大楼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12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在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4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5XYYP088R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4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 9
财务报表附注	10	- 56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593295_A02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关于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说明。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编制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并且该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已经过审计，后附财务报表仅为2024年度的公司财务报表，未包含2024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为更好地了解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建议使用者将后附2024年度公司财务报表与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一并阅读。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593295_A02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593295_A02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593295_A02号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王宁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宁



岳天元

中国注册会计师：岳天元

中国 北京

2025年4月30日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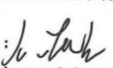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60,347,642.01	83,922,136.56
应收账款	2	591,305,855.31	214,938,068.04
应收款项融资	3	400,000.00	2,100,000.00
预付款项	4	64,854,774.81	590,317.86
其他应收款	5	104,309,512.47	123,506,952.44
合同资产	6	496,274,001.77	589,978,619.41
其他流动资产	7	15,904,030.22	44,985,795.53
流动资产合计		1,533,395,816.59	1,060,021,889.8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	7,000,000.00	7,000,000.00
固定资产	9	1,415,646.10	2,085,705.90
使用权资产	10	7,649,645.93	12,326,578.25
无形资产		1,424,628.96	1,218,442.16
长期待摊费用	11	373,017.57	586,170.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4,955,900.95	4,120,500.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18,839.51	27,337,397.72
资产总计		1,556,214,656.10	1,087,359,287.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	18,300,000.00	-
应付票据	14	74,373,388.32	-
应付账款	15	946,684,129.30	715,378,114.83
合同负债	16	188,397,235.70	129,429,783.18
应交税费	18	713,775.00	2,014,892.79
其他应付款	19	79,395,154.50	22,575,116.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21,136.40	12,216,708.43
其他流动负债		26,177,302.82	15,012,978.69
流动负债合计		1,352,962,122.04	896,627,594.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	18,309,506.84	13,018,321.16
租赁负债	21	3,032,021.10	7,730,508.21
长期应付款	22	2,0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1,147,446.90	1,848,986.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88,974.84	22,597,816.11
负债合计		1,377,451,096.88	919,225,410.8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3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盈余公积	25	9,725,315.92	8,662,347.67
未分配利润	26	69,038,243.30	59,471,529.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763,559.22	168,133,876.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6,214,656.10	1,087,359,287.56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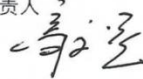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5. 4. 3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5. 4. 30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5. 4. 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27	1,429,354,061.70	1,420,694,547.87
减：营业成本	27	1,330,456,947.01	1,304,448,030.37
税金及附加	28	2,100,889.91	790,313.86
销售费用	29	682,733.26	401,637.52
管理费用	30	33,601,833.96	41,453,806.98
研发费用	31	45,516,878.15	43,377,227.08
财务费用	32	(1,119,607.29)	(2,159,132.66)
其中：利息费用		112,230.56	243,430.99
利息收入		943,644.02	1,446,953.04
加：其他收益	33	4,288,290.40	8,026,151.46
信用减值损失	34	(9,364,485.23)	(3,406,717.99)
资产减值损失	35	(1,744,882.19)	(3,260,999.61)
资产处置收益	36	-	92.08
二、营业利润		11,293,309.68	33,741,190.66
加：营业外收入		73,552.96	10,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7	665,612.22	311,422.19
三、利润总额		10,701,250.42	33,440,268.47
减：所得税费用	38	71,567.88	7,615,750.02
四、净利润		10,629,682.54	25,824,518.4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629,682.54	25,824,518.45
五、综合收益总额		10,629,682.54	25,824,518.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1,077,430.35	1,219,660,737.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29,966.61	67,416,55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307,396.96	1,287,077,29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0,254,628.88	1,184,962,936.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42,900.30	79,261,40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73,752.57	11,268,813.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15,266.16	47,669,39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2,586,547.91	1,323,162,54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136,720,849.05	(36,085,250.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120,000.00	694,608,629.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120,000.00	694,608,62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3,640.02	2,385,873.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536,587.30	647,741,776.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530,227.32	650,127,64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9,772.68	44,480,979.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700,000.00	107,624,99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000,000.00	127,624,997.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8,489,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66,914.99	118,121,470.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66,914.99	136,611,07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33,085.01	(8,986,073.2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	256,643,706.74	(590,344.1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6,074.44	3,366,418.56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259,419,781.18	2,776,074.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项 目	2024年				
	实收资本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8,662,347.67	59,471,529.01	168,133,876.68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8,662,347.67	59,471,529.01	168,133,876.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1,062,968.25	9,566,714.29	10,629,682.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629,682.54	10,629,682.54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28,451,558.34	-	-	28,451,558.34
2. 使用专项储备	-	(28,451,558.34)	-	-	(28,451,558.34)
(三) 利润分配	-	-	1,062,968.25	(1,062,968.2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062,968.25	(1,062,968.25)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1,062,968.25	(1,062,968.25)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9,725,315.92	69,038,243.30	178,763,559.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8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项 目	2023年				
	实收资本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6,062,966.61	54,566,699.49	160,629,66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16,929.21	152,362.92	169,292.13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6,079,895.82	54,719,062.41	160,798,958.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2,582,451.85	4,752,466.60	7,334,918.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5,824,518.45	25,824,518.45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28,675,583.57	-	-	28,675,583.57
2. 使用专项储备	-	(28,675,583.57)	-	-	(28,675,583.57)
(三) 利润分配	-	-	2,582,451.85	(21,072,051.85)	(18,489,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582,451.85	(2,582,451.85)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2,582,451.85	(2,582,451.85)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18,489,600.00)	(18,489,6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8,662,347.67	59,471,529.01	168,133,876.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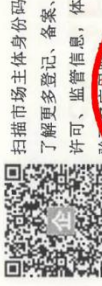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永安
大楼 17 层 01-12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19 日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变更。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姓名 王宁
Full name 王宁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2-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219780212236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110002432715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4-15



登记
Registration

姓名: 王宁
证书编号: 110002432715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 年 3 月 20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岳天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3-03-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80519930311005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岳天元 11000243444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444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03 月 21 日

年 月 日
/y /m /d



2.固定办公场地证明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15 层，1494.14 平方米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同书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制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一、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需提交的资料：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二)出租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包括：

1、个人

大陆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

港澳台居民：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境外人士：护照（有居留许可或入境签证）。

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2、单位

营业执照（社会信用代码）、部队证件、境外企业合法开业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境外企业合法开业证明须附中文译本，未经中国相关职能部门认证的，需经使领馆公证或认证。

(三)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

(四) 授权委托

1. 产权为个人：须出具委托人和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查验原件，留存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载明委托事项和签署地；若无法取得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原件的，须出具经委托人签字确认的身份证复印件。当事人在境外签署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和认证。

2. 产权为单位：经办人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还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载明委托事项和签署地。当事人在境外签署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和认证。

(五)房屋租赁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运泰建业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信息编码卡: _____
通信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邮 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82076298
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证件号码: 91440300664191831T
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承租方(乙方):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3076 号君子广场 801 室
邮 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83217575
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证件号码: 91440300MA5DQD1E6G
委托代理人: 薛志群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3076 号君子广场 801 室
邮 编: 51800 联系电话: 0755-83217575
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证件号码: 510102196205113179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的规定,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沙河(街道) 侨香路的侨城坊(二期) 1 号楼 15 层 A、B、C、D、E 号单位的房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租赁房屋出租面积共计 1494.14 平方米。产权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运泰建业置业(深圳)有限公司;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

件名称及号码：深房地字第 4000548687 号。

第二条 租赁房屋的单位租金按房屋出租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175 元（大写：壹佰柒拾伍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261475 元（大写：贰拾陆万壹仟肆佰柒拾伍元整）。

第三条 乙方应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前交付首期租金，金额为人民币 261475 元（大写：贰拾陆万壹仟肆佰柒拾伍元整）。

第四条 乙方应于：

☒ 每月 5 日前；

☐ 每季度第 / 个月 / 日前；

☐ 每半年第 / 个月 / 日前；

☐ 每年第 / 个月 / 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上述四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口内打“√”）

第五条 乙方租用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且不得超过 20 年，超出部分无效。

第六条 租赁房屋用途：产业用房。

本合同租赁房屋的用途应与房地产权利证书的使用用途保持一致，未经有关部门批准禁止擅自改变用途。

第七条 甲方应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屋，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辖区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机关登记备案。

第八条 交付租赁房屋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 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可向乙方收取两 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 522950 元（大写：伍拾贰万贰仟玖佰伍拾元整）。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向乙方返还租赁保证金的条件：

- 1、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条款全面履行合同直至合同期满，且双方不再续约。
- 2、乙方须向甲方或其他相关单位结清全部租金和应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向甲方按本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约定完好无损的返还租赁房屋，且乙方无其他违约行为。
- 3、乙方须同时持有本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原件，以及加盖甲方单位财务公章的保证金收据原件并将该保证金收据原件返还甲方。
- 4、若乙方将租赁房屋地址作为工商注册登记地址，乙方持有已变更注册登记地址的文件。

☐只满足条件之一。

☒全部满足。

(上述两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种，并在所选项□内打“√”)

返还租赁保证金的方式及时间：合同期满或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合同解除后，从符合退还保证金条件起15天内，以转账方式将款项退到乙方指定账户。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返还保证金：

- 1、未经甲方同意及相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进行装修或转租他人的。
- 2、乙方拖欠租金达30天以上的。
- 3、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的，以及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

第十条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屋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屋租赁产生的税款、____/____费；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屋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物业管理费、____电信____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 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第十二条 乙方应合理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屋，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第十三条 乙方在使用租赁房屋过程中，如非因乙方过错所致，租赁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防止缺陷的进一步扩大；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5日内进行维修或径直委托乙方代为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后不

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乙方可代为维修。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上述两款规定情形下发生的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及因防止缺陷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未尽上述两款规定义务，未能及时通知或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该(扩大)部分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四条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租赁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赔偿并及时告知甲方。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上述三款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

第十五条

☐ 租赁期间，乙方可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 租赁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凭该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

(上述三款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租赁房屋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的，应在转让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给予甲方书面回复，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一)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征用、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屋；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八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1、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

☒2、向乙方请求损害赔偿;

☒3、不予退还租赁保证金;

☐4、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元)。

(上述四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但第3、4项不能同时选取;在相应□内打“√”):

(一)乙方拖欠租金达__30__天(__/__个月)以上;

(二)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__贰拾万__元以上;

(三)乙方利用租赁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四)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结构或者用途的;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四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进行装修;

(七)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第三人的。

除追究乙方损害赔偿或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依据上述情形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甲方有权申请单方注销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第十九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1、向甲方请求损害赔偿;

☒2、请求甲方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3、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元)。

(上述三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但第2、3项不能同时选取;在相应□内打“√”):

(一)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房屋__60__天(__2__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租赁房屋的安全性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的;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的;

(四)未经乙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甲方将租赁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

的:

(五)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要求提前解除(终止)合同的。

除追究甲方损害赔偿或违约责任外,乙方还可依据上述情形向甲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乙方有权申请单方注销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第二十条 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10日内迁离并返还租赁房屋,并保证租赁房屋及附属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屋的,甲方有权依法规定或依合同约定收回租赁房屋,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相当于双倍租金的赔偿金。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间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前3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屋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重新登记备案。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应当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甲方提供的出租房屋应符合安全使用的标准和条件,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出租房屋的建筑、消防设备、燃气设施、电力设施、出入口和通道等应符合市政府规定的安全生产、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乙方应严格按照政府职能部门规定的安全、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使用出租房屋,并有义务保证出租房屋在使用中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在附页中另行约定;附页之内容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租赁期间对本合同内容达成变更协议的,双方须在变更协议成立后三十日内到原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机关登记备案。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请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调解或向:

☐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深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内打“√”)

第二十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送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乙方送达地址: 深圳市侨香路君子广场 8F

如上述地址未约定的,以双方当事人签署合同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邮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以中文文本为正本。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壹 份,合同登记机关执 壹 份,有关部门执 / 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8 年 8 月 6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8 年 8 月 7 日

合同主体变更协议

甲方: 运泰建业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一栋 301 室

乙方: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15 层

丙方: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15 层

甲、乙双方于 2018 年 8 月 7 日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及补充协议(以下称“既有合同”),约定乙方租赁甲方所有的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侨香路的侨城坊(二期) 1 号楼 15 层 ABCDE 号单位的房屋。现经甲方、乙方和丙方三方协商一致,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该既有合同主体的变更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乙方和丙方三方一致同意,从 2020 年 7 月 1 日(以下称“变更日”)起,既有合同的签约主体由乙方变更为丙方。

二、甲方、乙方和丙方三方一致同意,自变更日起,丙方承继既有合同项下乙方享有和承担的各项权利和义务;对于既有合同已履行的部分,甲方和丙方不再履行;对于既有合同未履行的部分,甲方和丙方仍按照既有合同的约定继续履行。

三、既有合同需变更的条款内容:_____ / _____。

四、丙方的联系人信息如下:

公司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F41TQ1W

联系人: 龚新明

联系电话: 15821876453

联系电子邮箱: 653195570@qq.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15 层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账号: 337040100100263641

五、乙方、丙方一致同意做好资料、手续等的交接工作,因合同主体变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丙双方之间不再另行签订新的X协议，除前述条款变更外，双方仍须按照原甲、乙双方签订的既有合同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如需对既有合同中的内容和条款进行补充或修改，由甲方和丙方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七、本协议自甲方、乙方和丙方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乙方和丙方各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运泰建业置业（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丙方：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0年2月1日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GCGS-FW2018-00-001-BX02)

甲方: 运泰建业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之补充协议（二）

甲方：运泰建业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平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7 号楼 23A

乙方：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生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15 楼

鉴于：

1、甲方与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建设投资”）于 2018 年 8 月 7 日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及补充协议（以下合称“租赁合同”），约定中冶建设投资租赁甲方所有的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侨香路的侨城坊（二期）1 号楼 15 层 ABCDE 号单位的房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租赁房屋总面积为 1494.14 平方米，租期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止。

2、2020 年 7 月 1 日，甲方、乙方、中冶建设投资签订《合同主体变更协议》，约定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租赁合同的签约主体由中冶建设投资变更为乙方。

由于租赁期即将届满且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现经甲、乙双方双方现协商一致，订立本补充协议：

第一条、双方同意将原租赁合同延长 3 年，即延续后的期限为：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第二条、甲方给予乙方 3 个月的（按自然日计算，即 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免租期；在免租期内，除租金外的物业管理费、空调费、水电费等所有因乙方租赁房屋产生的相关费用，乙方需依约按时足额缴纳。

第三条、乙方所承租的房屋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续租首年租金每平方米每月¥ 195 元（大写：壹佰玖拾伍元）。自第 3 年起逐年递增 6%，租赁房屋租

金如下：

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月租金为人民币291357元（大写：贰拾玖万壹仟叁佰伍拾柒元整）；

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月租金为人民币291357元（大写：贰拾玖万壹仟叁佰伍拾柒元整）；

2025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月租金为人民币308838元（大写：叁拾万捌仟捌佰叁拾捌元整）；

第四条、续租满一年（即2024年8月31日后）应乙方要求终止协议的，乙方应结清其应付的全部款项并将租赁房屋按照租赁合同约定交还甲方，甲方不追究乙方相关违约责任，如续租未满一年乙方要求终止协议的，视为乙方提前解约，甲方按照租赁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相关违约责任。

第五条、违约责任：本协议与租赁合同不一致的，按照本协议约定执行；本协议未明确变更的，以租赁合同约定执行。

第六条、若在本补充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按照租赁合同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第七条、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自甲方、乙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二）》）

甲方：运泰建业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3 号楼 14 层，757.49 平方米

Tangsun 唐商
让生活更美好

合同编号：TS-T3-14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同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说明

1. 本合同文本为示范文本，双方当事人签署时可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合同相应内容。

2. 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与承租人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 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证明其享有出租权的不动产权利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同时：

房屋受他人委托代管出租的，还需提供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房屋系转租的，转租人需向次承租人提供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材料。

(2) 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提供承租人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3. 本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内容以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双方当事人不作约定时，应当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4. 出租人与承租人可以针对本合同文本中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内容，根据具体情况在相关条款后的空白行中进行补充约定，也可在附件一《补充条款》中加以约定。

5. 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以确保各份合同内容一致，各当事人应当至少持有一份合同原件。

6. 本合同解除或本合同租赁期限、租金标准、租赁面积等内容发生重大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到原登记备案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7. 本合同当事人在签署本合同时，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充分理解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并自愿按合同约定严格执行。

8. 产业用房对外出租的，应当严格遵守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深府规〔2019〕8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别提示：出租人应当就合同重要事项对承租人尽到提示义务。承租人应当审慎签订合同，在签订本合同前，请仔细阅读合同条款，特别是审阅其中具有选择性、补充性、修改性的内容，注意防范潜在风险。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深圳市唐商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91440300094334131H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_____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3 号楼 13C

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_____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租人（乙方）：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91440300MA5F41TQ1W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68 号桥头股份有限公司 C401

联系电话：0755-83228770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_____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南山区侨城坊大厦（工业区）3栋 14 层 A/B/C/D 号，租赁形式：☐整租/☒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757.49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529.94平方米，公摊面积：227.55平方米）（详见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租赁用途：办公，房屋编码：_____。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深圳市唐商室内设计有限公司，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_____，房屋（☐是/☐否）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精装（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列明）。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25 日 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 止，共计 60 个月（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 1 年）。

2.2 免租期：

☒乙方享有 1 ☒月/☐日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5 日 至 2021 年 10 月 24 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 ☐套内建筑面积/☒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51498 元（大写：壹拾伍万壹仟肆佰玖拾捌元）。

3.2 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 ☐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其他方式 / 方式将租金交付于甲方。

以转账方式支付时，乙方应当将租金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帐户：

户 名: 深圳市唐商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行: 4000 0223 0920 2088 582

账 号: 工商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3.4 房屋租赁合同期内, 甲方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3.5 双方约定, 租赁期限内租金自第 3 年起每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 ☒ 调增/☐ 调减 6 %, 具体如下:

(1) 自 2021 年 9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24 日, 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151498.00 元/月 (大写: 壹拾伍万壹仟肆佰玖拾捌元)。

(2) 自 2022 年 9 月 25 日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 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151498.00 元/月 (大写: 壹拾伍万壹仟肆佰玖拾捌元)。

(3) 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至 2024 年 9 月 24 日, 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160587.88 元/月 (大写: 壹拾陆万零伍佰捌拾柒元捌角捌分)。

(4) 自 2024 年 9 月 25 日至 2025 年 9 月 24 日, 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170223.15 元/月 (大写: 壹拾柒万零贰佰贰拾叁元壹角伍分)。

(5) 自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 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180436.54 元/月 (大写: 壹拾捌万零肆佰叁拾陆元伍角肆分)。

第四条 租赁押金

4.1 本合同签署后 5 日内, 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 2 月 (不超过两个月) 租金的押金共计人民币 302996.00 元 (大写: 叁拾万贰仟玖佰玖拾陆元整)。甲方收取乙方押金时, 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4.2 乙方支付的押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 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 甲方不得无故扣留乙方押金, 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 15 日内,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 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 将租赁押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 (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1) 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 (包括附属设施) 交还给甲方;

(3) 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 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 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第五条 其他费用

5.1 租赁期间, 甲方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

5.2 租赁期间,因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用/☐_____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计费标准如下(如公用事业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调整收费标准的,随其调整):

水费: 5.24 元/吨; 电费: 1.1 元/度;

燃气费: _____ / _____ 元/立方米; 物业管理费: 20 元/平方米/月;

其他: 专项维修基金: 0.25 元/平米/月。

5.3 乙方应当自收到缴费通知或甲方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交费用,否则因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与验收

6.1 甲方应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乙方,并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含空气质量)。

6.2 乙方应在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入内检查租赁房屋的现有设备及设施,双方应当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见附件三)完成交付。

6.3 双方特别确认:未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但乙方已进场装修的,视为租赁房屋交付已完成。

第七条 装饰装修

7.1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按规定需报有关部门审批的,还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装饰装修物☒由乙方拆除并恢复原状/☐折价归甲方所有/☐无偿归甲方所有/☒其他_____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拆除并恢复原状或无偿归甲方所有_____。

☐甲方不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

7.2 装修押金:符合本合同 7.1 条下的装修,乙方需在施工开始之日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交纳装修押金人民币 30000 元(大写: 叁万 元整)。装修完成且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向乙方无息返还装修押金。

第八条 房屋使用及维护

8.1 租赁期间,乙方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用水、用电,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

8.2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当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5 日内进行维修。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逾期不维修的,或者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有权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造成租赁房屋或附属设施(包括乙方对房屋的装饰装修和增加

的设施、设备)出现损坏或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甲方不承担维修义务。

在租赁期内,因甲方或乙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以及其他义务造成对方或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责任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3 发生需紧急维修但又无法通知乙方或虽通知但乙方不能在场的情形时,甲方可在物业管理等部门的协助下,进入租赁房屋进行紧急维修施工作业,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应当给予补偿。

第九条 转租、续租及优先权

9.1 转租

☒乙方不得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且与租赁房屋相关的土地供应合同、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允许转租的,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以外的其他房屋的,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9.2 续租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 60 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一致的,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9.3 优先权

甲方在租赁期间出售租赁房屋,应当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价格、付款方式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若甲方出售的是连同租赁房屋在内的整栋房屋或与其他房屋连为整体的房屋,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 房屋返还

10.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起 3 日内,乙方应当及时清空搬离租赁房屋,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还甲方。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空、搬离房屋,且无法联系上乙方的,双方约定按如下方式处理:

☒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乙方提供紧急联系人_____,乙方紧急联系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未清空房屋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甲方委托第三方保管公司代为保管遗留物,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

☐ 甲方采取 ☐ 拍卖/☐ 变卖的方式处置遗留物，代乙方保管所得价款。

☐ 其他_____。

10.2 乙方返还房屋后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将其作为废弃物处理。
甲方因处理乙方遗留废弃物产生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3 房屋返还时，双方当事人应当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气等使用情况进行交验，并在《房屋交还确认书》（见附件四）中签字或盖章。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1.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1.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30 日；
- （2）租赁房屋符合约定交付标准前提下，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 （3）擅自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
- （4）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
- （5）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人；
- （6）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11.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未按约定时间交付租赁房屋达 7 日；
- （2）甲方无权出租房屋或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或者危及乙方安全或健康；
-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或不交纳应当由甲方承担的各项费用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该租赁房屋。

1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1）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因城市建设需要等原因被依法征收征用拆除[在该情形下，乙方因合同未履行完毕遭受的损失（含装修损失），甲方应当给予合理的补偿]；
-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租赁房屋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
- （3）甲方在签约时已告知乙方租赁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内被处分，现被处分。

11.5 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或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14 条约定向对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见附件五）时，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 （1）甲方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约定情形，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5 日

内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 甲方逾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或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第 2 项、第 3 项约定情形，乙方未解除合同的，违约行为发生期间甲方每日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月租金金额的两倍)。

(3) 租赁期间，甲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存在本合同第 11.2 条约定情形，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 乙方逾期交纳租金、押金或者其他费用，未达到合同解除条件或者虽达到合同解除条件但甲方未解除合同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租赁期间，乙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4) 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及时搬离并交还房屋。逾期搬离或拒不交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改造、装饰装修或安装对房屋结构产生影响的设施设备的，应当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因乙方的前述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十三条 特别条款

甲乙双方应签订附件七《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以下简称“《责任书》”), 全面、适当履行《责任书》规定的安全管理责任与义务。任何一方违反《责任书》的规定导致本合同项下房屋租赁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他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 甲乙双方约定以 ☐ 邮寄 ☐ 电子邮件 ☐ 微信 ☐ 短信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 其他地址 _____

☐ 电子信箱 ☐ 微信号 ☐ 手机号 _____

乙方送达地址：☒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_____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10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甲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4年9月25日

3.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41TQ1W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年05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张诚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福园一路和景工业区H栋209

登记机关

2025年09月10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二、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 1-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 标施工（重新公告）（二）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620210006033001	
标段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标施工（重新公告）（二）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0004.335456万元	
中标工期: 3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栾新强	
本工程于 2022-04-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2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04
查验码: 178322612528141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5

工程编号: 44030620210006033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标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标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标施工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海街道、沙井街道、新桥街道、松岗街道、燕罗街道和石岩街道共计 61 个小区的供水设施(含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共实现优质饮用水入户 29930 户。改造管径为 DN20~DN300 小区埋地管长约 51.75 公里, DN32~DN300 明装管长约 78.08 公里, DN15~DN25 表后爬墙管长约 265.93 公里。同时对部分小区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水泵机组、水池、管道及其附件、泵房内装等改造,并安装监控传感器、水质监测、水质消毒等装置。

本建设项目概算批复建安费合计为 46194 万元,招标控制价备案价为 36109.838932 万元(其中企业出资建设内容为二供安防及水质监测仪表部分,金额为 856.153037 万元;剩余部分为政府出资 35253.685895 万元;不含甲供材料 2718.020003 万元)。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标施工

标段	招标控制价(预算) (万元)	其中政府出资 (万元)	其中企业出资 (万元)
IV 标段	36109.838932	35253.685895	856.153037

	福永街道	
	小区名称	金域豪庭、听涛雅苑一期、听涛雅苑二期、福临山庄 A 栋、福临山庄 B 栋、天欣花园、（有福楼、永恒楼）、政永楼、发兴楼、永利大厦、立新湖花园、怀德城市花园、德兆花园、金石雅苑
	福海街道	
	小区名称	德金花园、尚园小区、福隆居、福永商会信息大厦、雍景濠城、凤城花园一期、凤城花园二期
	沙井街道	
	小区名称	沙四上善居、大王山骏凯豪庭、大王山南国春天、大王山骏景豪园、衙边星光华庭、海怡园、怡安花园、田沁园、新城市广场、金钻华庭、衙边商业楼、大王山骏苑小区
	新桥街道	
	小区名称	星盛华庭、星悦豪庭三期、新桥景城花园、裕富苑、星悦豪庭一、二期、广场一号、城市丽都、创新花园、财富公馆、金诺大厦、水源居、东鸿苑、南浦花园、星城大厦、新桥金鱼楼、金色家园、丽莎花都
	松岗街道	
	小区名称	中海西岸华府北区、中海西岸华府南区、红星花园、集信大厦、居乐苑、宝利豪庭
	燕罗街道	
	小区名称	集信名城
	石岩街道	
	小区名称	如意豪庭、佳华豪苑、苑都新村、官田花园

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对项目的工程量进行增减。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_%；国有资本___/___%；集体资本___/___%；民营资本___/___%；外商投资___/___%；混合经济___/___%；其他_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 标施工包含以下建设内容：对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海街道、沙井街道、新桥街道、松岗街道、燕罗街道和石岩街道共计 61 个小区的供水设施（含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共实现优质饮用水入户 29930 户。改造管径为 DN20~DN300 小区埋地管长约 51.75 公里，DN32~DN300 明装管长约 78.08 公里，DN15~DN25 表后爬墙管长约 265.93 公里。同时对部分小区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水泵机组、水池、管道及其附件、泵房内装等改造，并安装监控传感器、水质监测、水质消毒等装置。

本次招标范围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预算）备案所含全部内容为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未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亿零肆万叁仟叁佰伍拾肆元伍角陆分 (¥ 300043354.56 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佰零柒万贰仟零贰拾壹元柒角壹分 (¥ 8072021.7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仟伍佰壹拾玖万陆仟捌佰陆拾伍元伍角柒分 (¥ 35196865.57 元)。

甲供材金额(此金额不计入签约合同价内)人民币(大写) 贰仟柒佰壹拾捌万零贰佰元叁分 (¥ 27180200.03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7月11日;

订立地点: 深圳宝安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
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41TQ1W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

永福路 168 号 C4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东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17575

传真：0755-8321757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4425 0100 0034 0000 3739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标施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7月10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标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海街道、沙井街道、新桥街道、松岗街道、燕罗街道、石岩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29930户	工程造价（万元）	30004.335456	
结构类型	市政公用工程	开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深圳市水务工程开工备案表（2022-003）	竣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1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承远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 年 7 月 10 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通过	
	2024 年 3 月 21 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通过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分部工程验收	2024 年 1 月 25 日	市政竣·通-18	验收通过
	工程功能验收	2024 年 1 月 15 日		验收通过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注册监理工程师（岩土） 姓名：钟顺达 注册号：3300075-AY04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监理单位：广东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广东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7月10日	（公章） 彭承叙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7月10日	（公章） 梁新强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7月1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7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7月10日

企业业绩 2-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八期）I 标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3-440306-04-01-113349004001

标段名称：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八期）I 标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5841.274476万元

中标工期：215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鹏



本工程于 2022-08-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0-10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伍法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12

王鹏

查验码：231398924472197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正 本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八期)I标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承 包 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承包人(全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八期)I 标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新安街道 91 个小区的供水设施(含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改造管径为 DN50~DN200 埋地管长约 32 公里, DN50~DN200 明装管长约 66 公里, DN20~DN25 表后管长约 204 公里。同时对部门小区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水泵机组、水池、管道及其附件、泵房内装等改造。

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对项目的工程量进行增减。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序号	工程名称	街道
1	001-6 区五金宿舍	新安街道
2	002-6 区建行宿舍	新安街道
3	003-6 区广三保宿舍	新安街道

88	088-宏发领域	新安街道
89	089-尚都花园	新安街道
90	090-22 区勤诚达（一期）	新安街道
91	091-中洲华府（一期）	新安街道
92	单项工程其他费合计	新安街道
93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新安街道
94	合计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八期）I 标施工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存在水质和供水安全隐患的 91 个小区的供水设施（含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

本次招标范围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预算）备案所含全部内容为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未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5 天，其中主体工程 180 日历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注：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布的书面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亿伍仟捌佰肆拾壹万贰仟柒佰肆拾肆元柒角陆分
(¥ 258412744.7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佰玖拾贰万玖仟柒佰陆拾肆元贰角 (¥ 4929764.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20 日；

订立地点：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经办人：尹翔

91440300MA5F41TQ1W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

永福路 168 号桥头股份有限公司 C401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王东生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83217575

传真：_____

传真：0755-83217575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_____

账号：4425 0100 0034 0000 3739

引起信访、投诉的，承包人必须 2 周内解决，逾期未处理的，发包人有权视情况要求承包人支付 1000 元/天的罚款。

2) 在施工过程中，可能由于施工地质、道路地下管线，临近建筑物等保护、拆迁、清理、迁移和恢复等引起的工程窝工（停工），机械设备闲置，相关风险及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费用自行承担。

3) 凡承包人依合同规定有责任付给发包人的一切赔偿（包括合同约定的损害赔偿金），发包人均可从应付给承包人的款项（或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 承包人应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积极配合发包人执行政府或发包人关于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工作，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

5) 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深水宝安水务集团、第三方工程咨询单位及监理单位人员的管理，按要求及时提交工程相关资料，因承包人提交不及时、资料编制不规范、弄虚作假或丢失关键施工资料的，发包人有权视情况要求承包人支付 5000 元/次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以 5 万元/次的罚款，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6) 承包人应按相关约定支付农民工工资及材料款，如出现未按时支付造成投诉或信访等相关情况的，发包人有权视情况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3 万元/次。

7) 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水务、建设、安监、环保等相关部门和发包人的各项检查，如在巡查或组织的安全生产等各项检查中被通报批评或被列入黑榜或被媒体曝光等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情形，发包人有权视情况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元/次。

(8) 承包人应配合发包人或上级政府部门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开展宣传工作，如宣传展摊、宣传展板、新旧施工设备材料样品展示、横幅等宣传工作，相关费用由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

(9) 如项目实施过程中，需与其他建设单位关于市政设施交叉、重叠建设的，为避免重复开挖、投资浪费，在工期安排、施工围挡、同槽施工、路面恢复等方面，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政府单位或发包人的统筹管理，积极对接其他市政设施建设单位，合理调整施工方案和施工时序。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王鹏，资格证书号：粤 1312016201605136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八期)11标施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发出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八期）I 标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安街道共计91个小区的供水设施（含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	工程造价（万元）	25841.274476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公用工程	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深圳市水务工程开工备案表（2022-007）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BASJ2022--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总施工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棋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鹏城水务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宝安区水务局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1月28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2024年11月28日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1月28日
	检测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1月28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1月28日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公章） 姓名：钟晓达 注册号：330601605136(00) 有效期至：至2025年12月		

企业业绩 3-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10008004001	
标段名称: 光明环境园PPP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6162.499999万元	
中标工期: 535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小红	
本工程于 2021-06-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13
查验码: 579315648886972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正 本

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

工程承包合同

合约编号：GMHJY-A-2

项目名称：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施工

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全称)：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 年 7 月 13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及附件

A、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环境园PPP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凤凰街道红坳社区非建成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光明发改核准[2021]0004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包括1000 t/d(其中餐饮垃圾730吨/天,家庭厨余垃圾200吨/天,地沟油70 t/d)处理能力的餐厨垃圾处理厂(包括1500平方米的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科普教育基地)及具备处理大件(废旧家具)垃圾100 t/d、绿化垃圾100 t/d场地条件的建筑一处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100%;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七通一平工程、进场道路、建构筑物工程、土建工程、设备系统间的管线工程、装修工程(不包括办公区域及展示区的室内装修工程)、附属工程(不含景观绿化工程)、项目联调联试、按业主要求协助带料调试等,最终以业主提供的施工图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3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亿陆仟壹佰陆拾贰万肆仟玖佰玖拾玖元玖角玖分（¥461,624,999.99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肆亿贰仟叁佰伍拾万玖仟壹佰柒拾肆元叁角（¥423,509,174.30 元），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壹拾壹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陆角玖分（¥38,115,825.69 元），其中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造价人民币（大写）玖仟柒佰伍拾捌万捌仟肆佰捌拾玖元捌角贰分（¥97,588,489.8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陆拾陆万捌仟陆佰贰拾壹元捌角柒分（¥10,668,621.8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捌万元整（¥6,68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零壹万零壹佰柒拾叁元玖角叁分（¥23,010,173.93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7 月 1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份正本，捌份副本，承包人执 壹份正本，贰份副本。

发包人：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
代理人)：

时间：2021年7月13日



承包人
(联合体主办
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
人)：

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
(联合体成
员)：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
人)：

时间： 年 月 日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环境园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7月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7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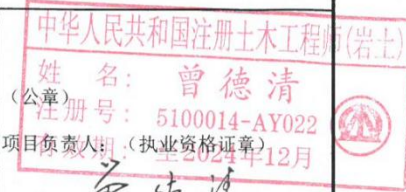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环境园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非建成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	工程造价（万元）	9758.85
结构类型	基坑支护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2103-440311-04-01-15242801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6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 8 月 24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2103-440311-04-01-15242801	通过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SKZX-2021-KC048	已编审通过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管-4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001-市政竣·通-6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进行施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技术和资料真实可靠，齐全有效，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3-11-1 2023年7月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吴江 注册号36002761 有效期至2024.01.27 2023年7月7日	 (公章) 黄树顺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盖章) 2023年7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盖章) 2023年7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盖章) 2023年7月7日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00014-AY022 2023年7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环境园项目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发出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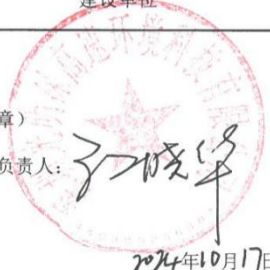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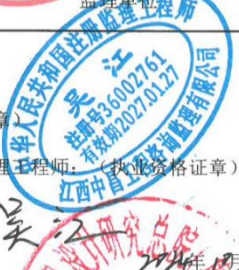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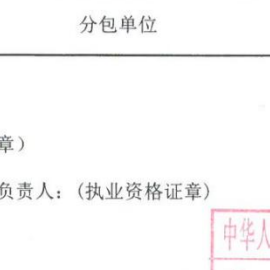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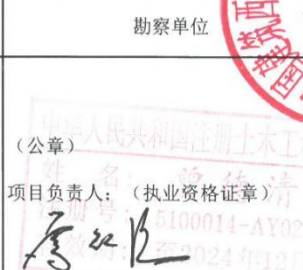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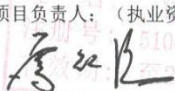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环境园项目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非建成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	工程造价（万元）	36403.65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钢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2103-440311-04-01-15242802	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6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义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0月1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2103-440311-04-01-15242802	通过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S2021-028	已编审通过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管-4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001-市政竣·通-6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GD-E1-910	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进行施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技术和管理资料真实可靠，齐全有效，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0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名: 戴小 注册号: 3100001-CS189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三、履约评价情况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 标项目-100 分

在建工程项目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MCC-PM-JD-03)

尊敬的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持续改进、不断提升我司的管理水平，请您对我司承接的 优质饮用水 项目提出宝贵的意见及建议。非常感谢您的支持和帮助。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 标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大王山广场	
业主单位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十三区自来水有限公司办公楼		邮编	518101	
	联系人	吴豹		联系电话	18026924534	
		很满意 (100)	满意 (80)	一般 (60)	不满意 (30)	很不满意 (0)
组织管理		✓				
工程进度控制		✓				
工程总体质量		✓				
工程安全管理		✓				
现场环境文明施工		✓				
与业主等配合		✓				
与分包方协调沟通		✓				

注：请评价单位按照评价等级打 ✓ 即可。评价结果为各评价等级分值的平均值。

您的意见及建议：

尽快完善剩余工程，组织开展竣工验收。

业主管部门 (盖章) 2023 年 9 月 29 日

业主意见处理结果：

全部按照剩余工程，制定过程验收计划，落实实施。

宝安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七期)IV 标施工
责任单位：项目部 负责人：梁新强 2023 年 9 月 30 日

光明环境园项目-97 分

附表 10.3：在建工程项目顾客满意度调查表（MCC-PM-JD-03

在建工程项目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MCC-PM-JD-03)

尊敬的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持续改进、不断提升我司的管理水平，请您对我司承接的 光明环境园 项目提出宝贵的意见及建议。非常感谢您的支持和帮助。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光明环境园项目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红坳社区	
业主单位	地址	深圳光明深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长风路与长锦路交叉口南侧		邮编	518107	
	联系人	李文峰		联系电话	13867074666	
		很满意 (100)	满意 (80)	一般 (60)	不满意 (30)	很不满意 (0)
组织管理		✓				
工程进度控制			✓			
工程总体质量		✓				
工程安全管理		✓				
现场环境文明施工		✓				
与业主等配合		✓				
与分包方协调沟通		✓				

注：请评价单位按照评价等级打√即可。评价结果为各评价等级分值的平均值。

您的意见及建议：

业主主管部门（公章）： 2024年 3 月 5 日

业主意见处理结果：

光明环境园PPP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部
责任单位： 责任人： 2024年 3 月 5 日

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 综合整治工程-优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关于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单位 2023 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优秀的情况说明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投资总概算 13503.03 万元，中标合同价 8979.121771 万元，中标施工单位为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该项目配置管理人员 28 人，主要管理人员与合同约定一致。项目经理、总工、安全主任常驻现场，项目负责人有优秀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充分的资源调配权限。该项目 3 月签订合同，承包商主动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工作，快速完成占道手续、地下管线探查和保护手续、地铁保护手续，按时达到开工条件。承包商施工资源组织充足，快速展开作业面，按进度计划控制工期，能及时对影响进度的因素纠偏。总承包项目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充足，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行，按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和安全文明标准化要求施工，无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发生，无行政处罚。总承包商资金充足，及时办理月工程款申请，对分包和供应商能有效管理，未发生拖欠劳务工资或材料款的投诉或上访。

因此，我中心给予该项目施工单位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评为“优秀”。

特此说明。

福海街道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2023 年 6 月 23 日

四、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04日
- 2026年01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伦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9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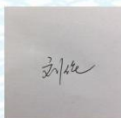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22018201904273

聘用企业: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8-01至2028-07-3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8.0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8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9100585

姓 名: 刘伦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9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11日 至 2028年10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11日



项目经理业绩-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6-54-01-010425003001

标段名称：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979.121771万元

中标工期：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伦



本工程于 2023-01-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2-2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09



查验码：268227432770605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FH-HT)2020010-14
资金来源	区政府投资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

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福海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松福大道,东接宝安大道,道路全长约 1780m,红线宽 40m,双向 4 车道、设计时速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铣刨现状机动车道面层、铺设沥青,并修复重建下沉段道路基层;拆除重建人行道,新设非机动车道、跑步道;保留现状乔木,新增地被灌木;完善交通安全、给排水、电气、燃气设施等。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3503.03 万元,建安工程费为 11387.44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跑步道、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多功能智能杆、绿化工程、其他工程)、给排水(含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含电缆型管廊、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施工图预算书(招标控制价)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年月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年月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合同工期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竣工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本工程招标控制价：100358799.42 元，不可竞争费合计：23005026.45 元（其中：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5504403.79 元，②暂列金额：8274921.84 元，③暂估价：6400000 元，④弃土费：2728276.68 元，⑤工程保险费：97424.14 元）；

中标净下浮率为：13.66%，计算公式：中标净下浮率=[1-（投标报价-不可

竞争费)÷(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2、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玖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壹拾柒元柒角壹分(小写:89791217.71¥元)

计算公式:合同价款=(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中标净下浮率)+

不可竞争费;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合同签订后手写)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03月14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4TQ1W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4080号侨城坊15楼15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东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57979

传真：0755-8325797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市行营业部

账号：442501 0000 34 0000 3739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2日

发出日期: 2024年10月2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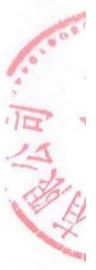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宝



建



投



有

中



建

泉



回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福海街道蚝业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长约1780米，道路红线宽40米	工程造价（万元）	8979.121771
结构类型	城市次干路	开工日期	2023年 4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 10月22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年 月 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报告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3年 3月 1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经验收组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刘伦 粤1422018201904273 市政 2025.08.17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无 中冶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 姓名：卢亮 注册号：1100761-AY03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0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2024年10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0月22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0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0月22日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关于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单位 2023 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优秀的情况说明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投资总概算 13503.03 万元，中标合同价 8979.121771 万元，中标施工单位为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该项目配置管理人员 28 人，主要管理人员与合同约定一致。项目经理、总工、安全主任常驻现场，项目负责人有优秀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充分的资源调配权限。该项目 3 月签订合同，承包商主动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工作，快速完成占道手续、地下管线探查和保护手续、地铁保护手续，按时达到开工条件。承包商施工资源组织充足，快速展开作业面，按进度计划控制工期，能及时对影响进度的因素纠偏。总承包项目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充足，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行，按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和安全文明标准化要求施工，无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发生，无行政处罚。总承包商资金充足，及时办理月工程款申请，对分包和供应商能有效管理，未发生拖欠劳务工资或材料款的投诉或上访。

因此，我中心给予该项目施工单位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评为“优秀”。

特此说明。

福海街道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2023 年 6 月 25 日



五、人员配备情况

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刘伦	性 别	男	年 龄	4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冶金工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6198509263315	手机号码	15926006345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6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7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2201820190427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 量
深圳市宝 安区福海 街道办事 处	福海街道 蚝业路 （宝安大 道-松福 大道）综 合整治工 程	项目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松福大道，东接宝安大道，道路全长约 1780m，红线宽 40m，双向 4 车道、设计时速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处理现状机动车道面层、铺设沥青，并修复重建下沉段道路基层；拆除重建人行道，新设非机动车道、跑步道；保留现状乔木，新增地被灌木；完善交通安全、给排水、电气、燃气设施等。 合同金额：8979.121771 万元	开工日期： 2023. 04. 20 竣工日期： 2024. 10. 22	已完	合格

姓名 刘 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9 月 26 日
住址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沙畈村刘家榜2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61985092633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黄陂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0.19-2035.10.19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刘伦 性别男 ,一九八五 年 九 月二十六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冶金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科技大学

批准文号:(84) 教成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885201305003247

校(院)长: [Signature]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无钢印无效)

23A20128004

证书编号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Full Name

刘伦

性别

Gender

男

身份证号

ID No.

420116198509263315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市政工程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23.12.30

资格评审委员会

Credentials Committee

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04日
- 2026年01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伦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9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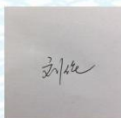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22018201904273

聘用企业: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8-01至2028-07-3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8.0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8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9100585

姓 名: 刘伦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9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11日 至 2028年10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1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伦 社保电脑号：811049365 身份证号码：4201161985092633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873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4	11	30087354	21576.0	3236.4	1726.08	1	21576	1078.8	431.52	1	21576	107.88	21576	194.18	21576	172.61
2024	12	30087354	21576.0	3236.4	1726.08	1	21576	1078.8	431.52	1	21576	107.88	21576	194.18	21576	172.61
2025	01	30087354	21576.0	3452.16	1726.08	1	21576	1078.8	431.52	1	21576	107.88	21576	194.18	21576	172.61
2025	02	30087354	21576.0	3452.16	1726.08	1	21576	1078.8	431.52	1	21576	107.88	21576	194.18	21576	172.61
2025	03	30087354	21576.0	3452.16	1726.08	1	21576	1078.8	431.52	1	21576	107.88	21576	194.18	21576	172.61
2025	04	30087354	21576.0	3452.16	1726.08	1	21576	1078.8	431.52	1	21576	107.88	21576	194.18	21576	172.61
2025	05	30087354	21576.0	3452.16	1726.08	1	21576	1078.8	431.52	1	21576	107.88	21576	194.18	21576	172.61
2025	06	30087354	21576.0	3452.16	1726.08	1	21576	1078.8	431.52	1	21576	107.88	21576	194.18	21576	172.61
2025	07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2025	08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2025	09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2025	10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2025	11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2025	12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合计			45188.64	22810.08			14256.3	5702.52			1425.66		2366.12	281.0		570.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38a9725bd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业绩-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6-54-01-010425003001

标段名称：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979.121771万元

中标工期：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伦



本工程于 2023-01-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2-2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09



查验码：268227432770605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FH-HT)2020010-14
资金来源	区政府投资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

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海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松福大道,东接宝安大道,道路全长约 1780m,红线宽 40m,双向 4 车道、设计时速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铣刨现状机动车道面层、铺设沥青,并修复重建下沉段道路基层;拆除重建人行道,新设非机动车道、跑步道;保留现状乔木,新增地被灌木;完善交通安全、给排水、电气、燃气设施等。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3503.03 万元,建安工程费为 11387.44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跑步道、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多功能智能杆、绿化工程、其他工程)、给排水(含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含电缆型管廊、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施工图预算书(招标控制价)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年月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年月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合同工期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竣工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本工程招标控制价：100358799.42 元，不可竞争费合计：23005026.45 元 (其中：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5504403.79 元，②暂列金额：8274921.84 元，③暂估价：6400000 元，④弃土费：2728276.68 元，⑤工程保险费：97424.14 元)；

中标净下浮率为：13.66%，计算公式：中标净下浮率=[1- (投标报价-不可

竞争费)÷(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2、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玖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壹拾柒元柒角壹分(小写:89791217.71¥元)

计算公式:合同价款=(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中标净下浮率)+

不可竞争费;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合同签订后手写)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03月14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4TQ1W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4080号新城市广场15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东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57979

传真：0755-8325797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442501 0000 34 0000 3739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2日

发出日期: 2024年10月2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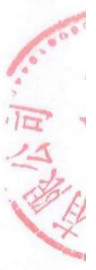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宝



建



投



有

中



建

泉



回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福海街道蚝业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长约1780米，道路红线宽40米	工程造价（万元）	8979.121771
结构类型	城市次干路	开工日期	2023年 4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 10月22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年 月 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报告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 10月 22日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3年 3月 1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经验收组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刘伦 粤1422018201904273 市政 2025.08.17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无 中冶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 姓名：卢亮 注册号：1100761-AY03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0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2024年10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4年10月22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0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0月22日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关于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单位 2023 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优秀的情况说明

福海街道蚝业路（宝安大道-松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投资总概算 13503.03 万元，中标合同价 8979.121771 万元，中标施工单位为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该项目配置管理人员 28 人，主要管理人员与合同约定一致。项目经理、总工、安全主任常驻现场，项目负责人有优秀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充分的资源调配权限。该项目 3 月签订合同，承包商主动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工作，快速完成占道手续、地下管线探查和保护手续、地铁保护手续，按时达到开工条件。承包商施工资源组织充足，快速展开作业面，按进度计划控制工期，能及时对影响进度的因素纠偏。总承包项目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充足，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行，按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和安全文明标准化要求施工，无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发生，无行政处罚。总承包商资金充足，及时办理月工程款申请，对分包和供应商能有效管理，未发生拖欠劳务工资或材料款的投诉或上访。

因此，我中心给予该项目施工单位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评为“优秀”。

特此说明。

福海街道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2023 年 6 月 25 日



3.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郑树国	性 别	男	年 龄	33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233119920126101X		
手机号码	1300126066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A30128017	
参加工作时间	2017 年 9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姓 名 郑树国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1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2A30128017

任职专业 市政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职称评审委员会 二二年十一月 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树国 社保电脑号：804581043 身份证号码：232331199201261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873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087354	18753.0	2812.95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37.51
2024	12	30087354	18753.0	2812.95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37.51
2025	01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37.51
2025	02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37.51
2025	03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37.51
2025	04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37.51
2025	05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37.51
2025	06	30087354	18753.0	3000.48	1500.24	1	18753	937.65	375.06	1	18753	93.77	18753	168.78	18753	150.02	37.51
2025	07	30087354	15709.0	2513.44	1256.72	1	15709	785.45	314.18	1	15709	78.55	15709	141.38	15709	125.67	31.42
2025	08	30087354	15709.0	2513.44	1256.72	1	15709	785.45	314.18	1	15709	78.55	15709	141.38	15709	125.67	31.42
2025	09	30087354	15709.0	2513.44	1256.72	1	15709	785.45	314.18	1	15709	78.55	15709	141.38	15709	125.67	31.42
2025	10	30087354	15709.0	2513.44	1256.72	1	15709	785.45	314.18	1	15709	78.55	15709	141.38	15709	125.67	31.42
2025	11	30087354	15709.0	2513.44	1256.72	1	15709	785.45	314.18	1	15709	78.55	15709	141.38	15709	125.67	31.42
2025	12	30087354	15709.0	2513.44	1256.72	1	15709	785.45	314.18	1	15709	78.55	15709	141.38	15709	125.67	31.42
合计			38709.42 19542.24			12213.9 4885.56				1221.46			1354.18 488.6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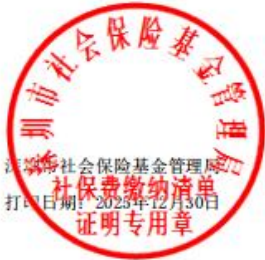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38a97b11a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马桥单

姓名	马桥单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321199707029018
手机号码	13973267541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100014561		



姓 名 马桥单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7.07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3A30128006

任职专业 土木工程

授予单位: 中冶华南职称评审委员会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姓 名 马桥单

身份证号 430321199707029018

证书编号 2401030100014561

工作单位

马桥单 同志于 2024 年

01 月 03 日至 2024 年 01 月 17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 职业

培训, 经考核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2024年01月19日

有效期至: 2027-01-19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蔡茂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8712023933
手机号码	13902572912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0018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蔡茂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12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2A30128034

任职专业 安全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职称评审委员会 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190-0026



蔡茂富 440883198712023933



姓 名 蔡茂富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40883198712023933

级 别 中 管 级

执业证号 19220325056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14日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11004644000001906



190-0026

注册记录

蔡茂富 440883198712023933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11月14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01020334400

注册记录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0188

姓 名: 蔡茂富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12月02日

企 业 名 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1月10日

有 效 期: 2025年11月25日 至 2029年01月0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5日



计算单位: 元



商务负责人-刁荣敏

姓名 刁荣敏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5 月 1 日
住址 重庆市江津区李市镇大桥
村7组91号
公民身份号码 5003811987050171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重庆市公安局江津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9.09-2035.09.09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刁荣敏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五月一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二月至二〇〇九年一月在本校 商务英语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四川外语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85）高教3字003号
证书编号： 106505200906000210 二〇〇九年 一 月 十五 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4日
- 2026年0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刁荣敏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7年05月01日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1632

有效期: 2024年06月03日-2028年06月02日

聘用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刁荣敏
刁荣敏
2025.1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7日

姓 名刁荣敏.....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7.05.....



任职资格工程师.....

编号22A30128015.....

任职专业项目管理.....



授予单位：.....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职称评审委员会..... 二二年十一月 一日

计算单位: 元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12月01日
证明专用章

BIM 工程师--范鸿玮



内蒙古自治区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 ᠤᠯᠤᠰ ᠤᠨ ᠫᠤᠯᠤᠰ ᠤᠨ ᠫᠤᠯᠤᠰ ᠤᠨ ᠫᠤᠯᠤᠰ ᠤᠨ ᠫᠤᠯᠤᠰ ᠤᠨ ᠫᠤᠯᠤᠰ

姓名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范鸿玮

性别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女

出生年月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1992年09月

职称系列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中级

资格名称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工程师

取得资格时间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2022年12月

评委会名称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内蒙古自治区建筑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150105199209307822

证书编号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20223034868

查询网址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www.nmgrck.cn/zscx/query

验证码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43Q78B



发证时间 ᠮᠤᠪᠤᠨᠠᠭᠤᠯᠠᠳᠤ: 2022年12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鸿玮 社保电脑号：813013248 身份证号码：1501051992093078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873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087354	12358.0	1853.7	988.64	1	12358	617.9	247.16	1	12358	61.79	12358	111.22	12358	98.86	24.72
2024	12	30087354	12358.0	1853.7	988.64	1	12358	617.9	247.16	1	12358	61.79	12358	111.22	12358	98.86	24.72
2025	01	30087354	12358.0	1977.28	988.64	1	12358	617.9	247.16	1	12358	61.79	12358	111.22	12358	98.86	24.72
2025	02	30087354	12358.0	1977.28	988.64	1	12358	617.9	247.16	1	12358	61.79	12358	111.22	12358	98.86	24.72
2025	03	30087354	12358.0	1977.28	988.64	1	12358	617.9	247.16	1	12358	61.79	12358	111.22	12358	98.86	24.72
2025	04	30087354	12358.0	1977.28	988.64	1	12358	617.9	247.16	1	12358	61.79	12358	111.22	12358	98.86	24.72
2025	05	30087354	12358.0	1977.28	988.64	1	12358	617.9	247.16	1	12358	61.79	12358	111.22	12358	98.86	24.72
2025	06	30087354	12358.0	1977.28	988.64	1	12358	617.9	247.16	1	12358	61.79	12358	111.22	12358	98.86	24.72
2025	07	30087354	12412.0	1985.92	992.96	1	12412	620.6	248.24	1	12412	62.06	12412	111.71	12412	99.33	24.82
2025	08	30087354	12412.0	1985.92	992.96	1	12412	620.6	248.24	1	12412	62.06	12412	111.71	12412	99.33	24.82
2025	09	30087354	12412.0	1985.92	992.96	1	12412	620.6	248.24	1	12412	62.06	12412	111.71	12412	99.33	24.82
2025	10	30087354	12412.0	1985.92	992.96	1	12412	620.6	248.24	1	12412	62.06	12412	111.71	12412	99.33	24.82
2025	11	30087354	12412.0	1985.92	992.96	1	12412	620.6	248.24	1	12412	62.06	12412	111.71	12412	99.33	24.82
2025	12	30087354	12412.0	1985.92	992.96	1	12412	620.6	248.24	1	12412	62.06	12412	111.71	12412	99.33	24.82
合计				27486.6	13866.88			8666.8	3466.72			866.68		1560.02		1386.68	346.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38a97b20d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张扬



电气工程师一方文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方文明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2883246
单位编号：30087354

身份证号码：342626198701061416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087354	26040.0	4166.4	2083.2	1	26040	1302.0	520.8	1	26040	130.2	26040	234.36	26040	208.32	52.08
2024	12	30087354	26040.0	4166.4	2083.2	1	26040	1302.0	520.8	1	26040	130.2	26040	234.36	26040	208.32	52.08
2025	01	30087354	26040.0	4426.8	2083.2	1	26040	1302.0	520.8	1	26040	130.2	26040	234.36	26040	208.32	52.08
2025	02	30087354	26040.0	4426.8	2083.2	1	26040	1302.0	520.8	1	26040	130.2	26040	234.36	26040	208.32	52.08
2025	03	30087354	26040.0	4426.8	2083.2	1	26040	1302.0	520.8	1	26040	130.2	26040	234.36	26040	208.32	52.08
2025	04	30087354	26040.0	4426.8	2083.2	1	26040	1302.0	520.8	1	26040	130.2	26040	234.36	26040	208.32	52.08
2025	05	30087354	26040.0	4426.8	2083.2	1	26040	1302.0	520.8	1	26040	130.2	26040	234.36	26040	208.32	52.08
2025	06	30087354	26040.0	4426.8	2083.2	1	26040	1302.0	520.8	1	26040	130.2	26040	234.36	26040	208.32	52.08
2025	07	30087354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72.39	19154	153.23	38.31
2025	08	30087354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72.39	19154	153.23	38.31
2025	09	30087354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72.39	19154	153.23	38.31
2025	10	30087354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72.39	19154	153.23	38.31
2025	11	30087354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72.39	19154	153.23	38.31
2025	12	30087354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72.39	19154	153.23	38.31
合计			54430.68	25859.52			16162.2	6464.88			1616.22		2308.22	2585.94		64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38a97326d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袁世祥

姓名 袁世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9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致远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
物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140227199109015058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25-2026.05.25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袁世祥 性别 男， 1991 年 09 月 01 日生，于
2012 年 09 月至 2015 年 06 月在 法学
专业学习，学制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北京化工大学

证书编号：100101201502001124

校长：谭天伟

2015 年 06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袁世祥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9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2A30128002

任职专业 项目管理

授予单位：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职称评审委员会

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袁世祥

社保电脑号：645469383

身份证号码：1402271991090150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873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1	300873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438	354.94	39438	315.5
2024	12	300873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438	354.94	39438	315.5
2025	01	300873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438	354.94	39438	315.5
2025	02	300873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438	354.94	39438	315.5
2025	03	300873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438	354.94	39438	315.5
2025	04	300873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438	354.94	39438	315.5
2025	05	300873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438	354.94	39438	315.5
2025	06	300873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438	354.94	39438	315.5
2025	07	30087354	22952.0	3901.84	1836.16	1	22952	1147.6	459.04	1	22952	114.76	22952	206.57	22952	183.62
2025	08	30087354	22952.0	3901.84	1836.16	1	22952	1147.6	459.04	1	22952	114.76	22952	206.57	22952	183.62
2025	09	30087354	22952.0	3901.84	1836.16	1	22952	1147.6	459.04	1	22952	114.76	22952	206.57	22952	183.62
2025	10	30087354	22952.0	3901.84	1836.16	1	22952	1147.6	459.04	1	22952	114.76	22952	206.57	22952	183.62
2025	11	30087354	22952.0	3901.84	1836.16	1	22952	1147.6	459.04	1	22952	114.76	22952	206.57	22952	183.62
2025	12	30087354	22952.0	3901.84	1836.16	1	22952	1147.6	459.04	1	22952	114.76	22952	206.57	22952	183.62
合计			60262.38	28617.6			20223.0	8089.2			2022.3		4078.94	3625.72		906.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38a97377c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师-杨秋石

姓名 杨秋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2 月 21 日
住址 武汉市武昌区团结路12号
1栋1单元1楼1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0322199002213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武昌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23-2037.11.2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秋石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二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彭锋

证书编号：129821201206457583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杨秋石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0322199002213115

专 业：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书编号：B08203081100000136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杨秋石

社保电脑号: 811381433

身份证号码: 3203221990022131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08735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087354	22741.0	3411.15	1819.28	1	22741	1137.05	454.82	1	22741	113.71	22741	204.67	22741	181.93	45.48
2024	12	30087354	22741.0	3411.15	1819.28	1	22741	1137.05	454.82	1	22741	113.71	22741	204.67	22741	181.93	45.48
2025	01	30087354	22741.0	3638.56	1819.28	1	22741	1137.05	454.82	1	22741	113.71	22741	204.67	22741	181.93	45.48
2025	02	30087354	22741.0	3638.56	1819.28	1	22741	1137.05	454.82	1	22741	113.71	22741	204.67	22741	181.93	45.48
2025	03	30087354	22741.0	3638.56	1819.28	1	22741	1137.05	454.82	1	22741	113.71	22741	204.67	22741	181.93	45.48
2025	04	30087354	22741.0	3638.56	1819.28	1	22741	1137.05	454.82	1	22741	113.71	22741	204.67	22741	181.93	45.48
2025	05	30087354	22741.0	3638.56	1819.28	1	22741	1137.05	454.82	1	22741	113.71	22741	204.67	22741	181.93	45.48
2025	06	30087354	22741.0	3638.56	1819.28	1	22741	1137.05	454.82	1	22741	113.71	22741	204.67	22741	181.93	45.48
2025	07	30087354	22606.0	3616.96	1808.48	1	22606	1130.3	452.12	1	22606	113.03	22606	203.45	22606	180.85	45.21
2025	08	30087354	22606.0	3616.96	1808.48	1	22606	1130.3	452.12	1	22606	113.03	22606	203.45	22606	180.85	45.21
2025	09	30087354	22606.0	3616.96	1808.48	1	22606	1130.3	452.12	1	22606	113.03	22606	203.45	22606	180.85	45.21
2025	10	30087354	22606.0	3616.96	1808.48	1	22606	1130.3	452.12	1	22606	113.03	22606	203.45	22606	180.85	5.21
2025	11	30087354	22606.0	3616.96	1808.48	1	22606	1130.3	452.12	1	22606	113.03	22606	203.45	22606	180.85	5.21
2025	12	30087354	22606.0	3616.96	1808.48	1	22606	1130.3	452.12	1	22606	113.03	22606	203.45	22606	180.85	5.21
合计				50355.42	25405.12			15878.2	6351.28			1587.86				2540.54	635.1

社保费缴纳清单
2858.06 2540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38a97b079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30087354 |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景观工程师-苏靖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不得翻印。

中级专业技术 职称证书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00036398



持证人签名:

姓 名: 苏靖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2502199008268312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类别: 公路桥梁与隧道

确认日期: 2018年12月31日

工作单位: 核工业长沙中南建设工程集团公司

系统编码: B08181911222000037

测量工程师-李同林

姓名 李同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7 月 12 日
住址 河南省宁陵县黄岗乡冯庄村6-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4231994071215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宁陵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12.17-2044.12.1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同林 性别 男, 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二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江西理工大学

校(院)长: 杨斌

证书编号: 104071201605003275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



姓 名 李同林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07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2A30128011

任职专业 土木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职称评审委员会

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同林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07020179
单位编号：30087354

身份证号码：411423199407121512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087354	22075.0	3311.25	1766.0	1	22075	1103.75	441.5	1	22075	110.38	22075	176.6	44.15
2024	12	30087354	22075.0	3311.25	1766.0	1	22075	1103.75	441.5	1	22075	110.38	22075	176.6	44.15
2025	01	30087354	22075.0	3532.0	1766.0	1	22075	1103.75	441.5	1	22075	110.38	22075	176.6	44.15
2025	02	30087354	22075.0	3532.0	1766.0	1	22075	1103.75	441.5	1	22075	110.38	22075	176.6	44.15
2025	03	30087354	22075.0	3532.0	1766.0	1	22075	1103.75	441.5	1	22075	110.38	22075	176.6	44.15
2025	04	30087354	22075.0	3532.0	1766.0	1	22075	1103.75	441.5	1	22075	110.38	22075	176.6	44.15
2025	05	30087354	22075.0	3532.0	1766.0	1	22075	1103.75	441.5	1	22075	110.38	22075	176.6	44.15
2025	06	30087354	22075.0	3532.0	1766.0	1	22075	1103.75	441.5	1	22075	110.38	22075	176.6	44.15
2025	07	30087354	19711.0	3153.76	1576.88	1	19711	985.55	394.22	1	19711	98.56	19711	157.69	39.42
2025	08	30087354	19711.0	3153.76	1576.88	1	19711	985.55	394.22	1	19711	98.56	19711	157.69	39.42
2025	09	30087354	19711.0	3153.76	1576.88	1	19711	985.55	394.22	1	19711	98.56	19711	157.69	39.42
2025	10	30087354	19711.0	3153.76	1576.88	1	19711	985.55	394.22	1	19711	98.56	19711	157.69	39.42
2025	11	30087354	19711.0	3153.76	1576.88	1	19711	985.55	394.22	1	19711	98.56	19711	157.69	39.42
2025	12	30087354	19711.0	3153.76	1576.88	1	19711	985.55	394.22	1	19711	98.56	19711	157.69	39.42
合计			46737.06	23589.28			14743.3	5897.32			1474.4	2653.84	2358.94	589.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38a9725ef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林正栋



安全员信息表-官国棋（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官国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81199808185615
手机号码	18818305729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0147850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47850

姓 名:官国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8月18日

企 业 名 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09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20日 至 2027年12月0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官国棋

社保电脑号：808422280

身份证号码：445281199808185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873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087354	12195.0	1951.2	975.6	1	12195	609.75	243.9	1	12195	60.98	12195	109.76	12195	97.56	24.39
2024	12	30087354	12195.0	1951.2	975.6	1	12195	609.75	243.9	1	12195	60.98	12195	109.76	12195	97.56	24.39
2025	01	30087354	12195.0	2073.15	975.6	1	12195	609.75	243.9	1	12195	60.98	12195	109.76	12195	97.56	24.39
2025	02	30087354	12195.0	2073.15	975.6	1	12195	609.75	243.9	1	12195	60.98	12195	109.76	12195	97.56	24.39
2025	03	30087354	12195.0	2073.15	975.6	1	12195	609.75	243.9	1	12195	60.98	12195	109.76	12195	97.56	24.39
2025	04	30087354	12195.0	2073.15	975.6	1	12195	609.75	243.9	1	12195	60.98	12195	109.76	12195	97.56	24.39
2025	05	30087354	12195.0	2073.15	975.6	1	12195	609.75	243.9	1	12195	60.98	12195	109.76	12195	97.56	24.39
2025	06	30087354	12195.0	2073.15	975.6	1	12195	609.75	243.9	1	12195	60.98	12195	109.76	12195	97.56	24.39
2025	07	30087354	10660.0	1812.2	852.8	1	10660	533.0	213.2	1	10660	53.3	10660	85.28	10660	85.28	21.32
2025	08	30087354	10660.0	1812.2	852.8	1	10660	533.0	213.2	1	10660	53.3	10660	85.28	10660	85.28	21.32
2025	09	30087354	10660.0	1812.2	852.8	1	10660	533.0	213.2	1	10660	53.3	10660	85.28	10660	85.28	21.32
2025	10	30087354	10660.0	1812.2	852.8	1	10660	533.0	213.2	1	10660	53.3	10660	85.28	10660	85.28	21.32
2025	11	30087354	10660.0	1812.2	852.8	1	10660	533.0	213.2	1	10660	53.3	10660	85.28	10660	85.28	21.32
2025	12	30087354	10660.0	1812.2	852.8	1	10660	533.0	213.2	1	10660	53.3	10660	85.28	10660	85.28	21.32
合计			27214.5		12921.6	8076.0		3230.4	807.64		1453.12		1292.16	323.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38a9715d2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信息表-邓铤域（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邓铤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8119980517835X
手机号码	18818300573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0145742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45742

姓 名:邓挺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5月17日

企 业 名 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02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20日 至 2027年12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20日



姓名: 邓继斌

社保电脑号: 808422267

身份证号码: 44098119980517835X

市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087354

计算单位: 元

1710.64 15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38a971f6e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30087354 |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施工员-刘冠男





姓 名 刘冠男

身份证号 232303199909020419

证书编号 2401010100017826

工作单位

刘冠男 同志于 2024 年

01月03日至 2024 年 01月 17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质量员-彭威

姓名 彭威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10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化州市新安镇山西村1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98219961011477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化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8.09-2026.08.0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威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十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韶关学院 校(院)长: 廖益

证书编号: 105761202105000365 二〇二一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彭威

身份证号 440982199610114774

证书编号 2401030600015230

工作单位

彭威 同志于 2024 年
01 月 03 日至 2024 年 01 月 17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市政）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证书用章 2024 年 01 月 19 日
有效期至：2027-01-19

宁波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12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材料员-陈代辉

姓名 陈代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22 日
住址 新疆伊宁市黎光大街68号
天合康城19号楼1单元302
室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219860722637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伊宁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5.03-2038.05.0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陈代辉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统计学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石河子大学

校(院)长: 向军春

证书编号: 107591201005004300

二〇一二年 六月 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陈代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07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2A30128016

任职专业 市政工程



授予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职称评审委员会 二二年十一月 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代辉

社保电脑号：802170919

身份证号码：430521986072263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873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1	30087354	21381.0	3420.96	1710.48	1	21381	1069.05	427.62	1	21381	106.91	21381	192.43	21381	171.05
2024	12	30087354	21381.0	3420.96	1710.48	1	21381	1069.05	427.62	1	21381	106.91	21381	192.43	21381	171.05
2025	01	30087354	21381.0	3634.77	1710.48	1	21381	1069.05	427.62	1	21381	106.91	21381	192.43	21381	171.05
2025	02	30087354	21381.0	3634.77	1710.48	1	21381	1069.05	427.62	1	21381	106.91	21381	192.43	21381	171.05
2025	03	30087354	21381.0	3634.77	1710.48	1	21381	1069.05	427.62	1	21381	106.91	21381	192.43	21381	171.05
2025	04	30087354	21381.0	3634.77	1710.48	1	21381	1069.05	427.62	1	21381	106.91	21381	192.43	21381	171.05
2025	05	30087354	21381.0	3634.77	1710.48	1	21381	1069.05	427.62	1	21381	106.91	21381	192.43	21381	171.05
2025	06	30087354	21381.0	3634.77	1710.48	1	21381	1069.05	427.62	1	21381	106.91	21381	192.43	21381	171.05
2025	07	30087354	19034.0	3235.78	1522.72	1	19034	951.7	380.68	1	19034	95.17	19034	171.31	19034	152.27
2025	08	30087354	19034.0	3235.78	1522.72	1	19034	951.7	380.68	1	19034	95.17	19034	171.31	19034	152.27
2025	09	30087354	19034.0	3235.78	1522.72	1	19034	951.7	380.68	1	19034	95.17	19034	171.31	19034	152.27
2025	10	30087354	19034.0	3235.78	1522.72	1	19034	951.7	380.68	1	19034	95.17	19034	171.31	19034	152.27
2025	11	30087354	19034.0	3235.78	1522.72	1	19034	951.7	380.68	1	19034	95.17	19034	171.31	19034	152.27
2025	12	30087354	19034.0	3235.78	1522.72	1	19034	951.7	380.68	1	19034	95.17	19034	171.31	19034	152.27
合计			49065.22	22820.16			14262.6	5705.04			14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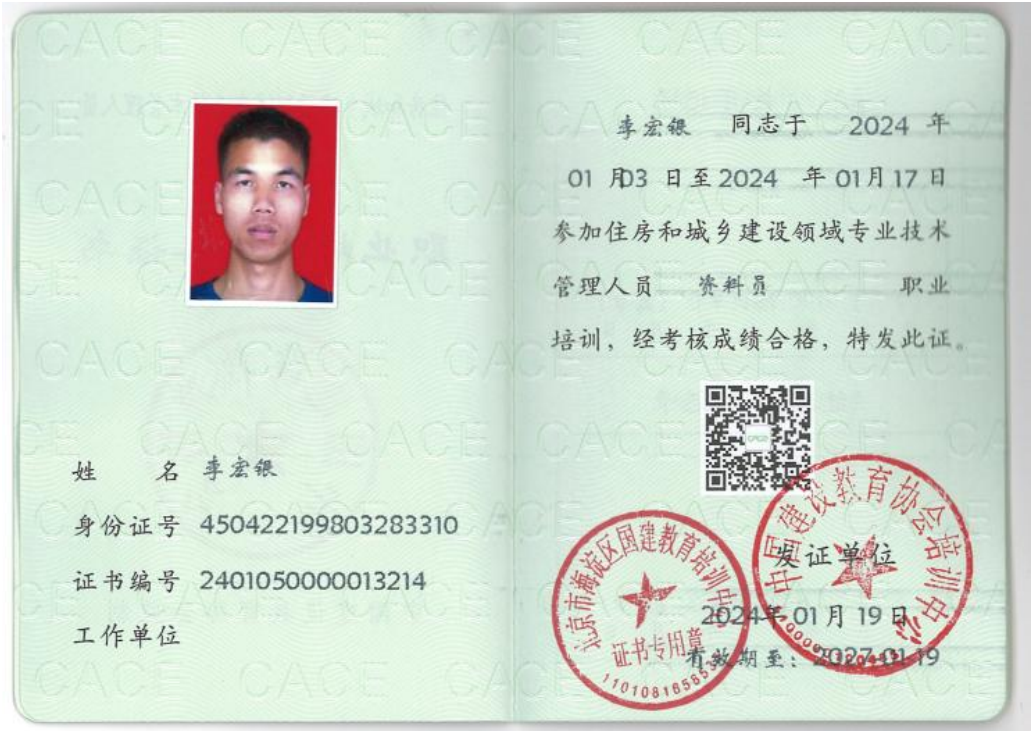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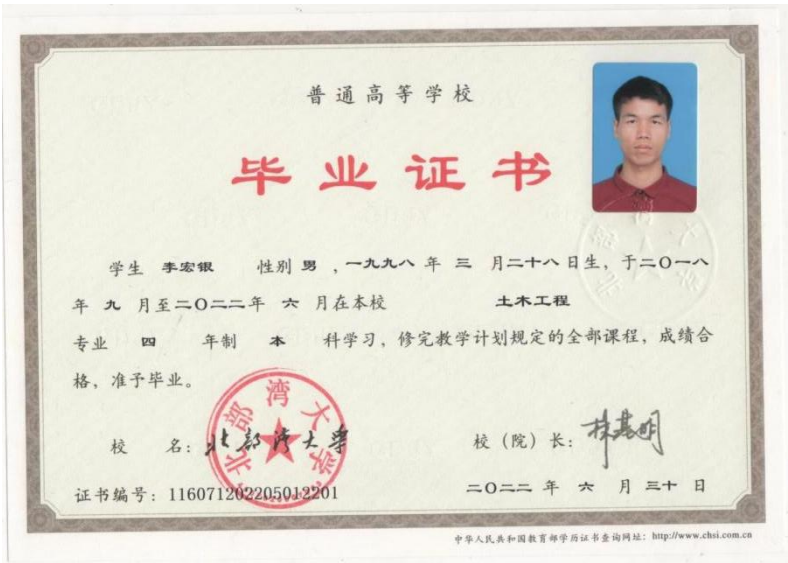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38a97234d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李宏银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郑宇霞

姓名	郑宇霞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422199906121525
手机号码	18278028401		证件号	091587920240101192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郑宇霞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1011927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1011927
Registration No.

姓名: 郑宇霞
Full Name

性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50422199906121525
ID No.

职业工种: 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4年1月26日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宇霞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05297721
单位编号：30087354

身份证号码：45042219990612152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087354	9366.0	1404.9	749.28	1	9366	468.3	187.32	1	9366	46.83	9366	84.29	9366	74.93	18.73
2024	12	30087354	9366.0	1404.9	749.28	1	9366	468.3	187.32	1	9366	46.83	9366	84.29	9366	74.93	18.73
2025	01	30087354	9366.0	1498.56	749.28	1	9366	468.3	187.32	1	9366	46.83	9366	84.29	9366	74.93	18.73
2025	02	30087354	9366.0	1498.56	749.28	1	9366	468.3	187.32	1	9366	46.83	9366	84.29	9366	74.93	18.73
2025	03	30087354	9366.0	1498.56	749.28	1	9366	468.3	187.32	1	9366	46.83	9366	84.29	9366	74.93	18.73
2025	04	30087354	9366.0	1498.56	749.28	1	9366	468.3	187.32	1	9366	46.83	9366	84.29	9366	74.93	18.73
2025	05	30087354	9366.0	1498.56	749.28	1	9366	468.3	187.32	1	9366	46.83	9366	84.29	9366	74.93	18.73
2025	06	30087354	9366.0	1498.56	749.28	1	9366	468.3	187.32	1	9366	46.83	9366	84.29	9366	74.93	18.73
2025	07	30087354	9868.0	1578.88	789.44	1	9868	493.4	197.36	1	9868	49.34	9868	88.81	9868	78.94	19.74
2025	08	30087354	9868.0	1578.88	789.44	1	9868	493.4	197.36	1	9868	49.34	9868	88.81	9868	78.94	19.74
2025	09	30087354	9868.0	1578.88	789.44	1	9868	493.4	197.36	1	9868	49.34	9868	88.81	9868	78.94	19.74
2025	10	30087354	9868.0	1578.88	789.44	1	9868	493.4	197.36	1	9868	49.34	9868	88.81	9868	78.94	19.74
2025	11	30087354	9868.0	1578.88	789.44	1	9868	493.4	197.36	1	9868	49.34	9868	88.81	9868	78.94	19.74
2025	12	30087354	9868.0	1578.88	789.44	1	9868	493.4	197.36	1	9868	49.34	9868	88.81	9868	78.94	19.74
合计				21274.44	10730.88			6706.8	2682.72			670.68		1207.18		1073.08	268.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38a97a08a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87354
单位名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六、企业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中冶华南(深圳)建筑科创有限公司/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留用地B、C、D地块配套工程(含市政道路)项目工程, 荣获二〇二五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SZAQWM-2025A-056

协会网址: <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



七、其他

无